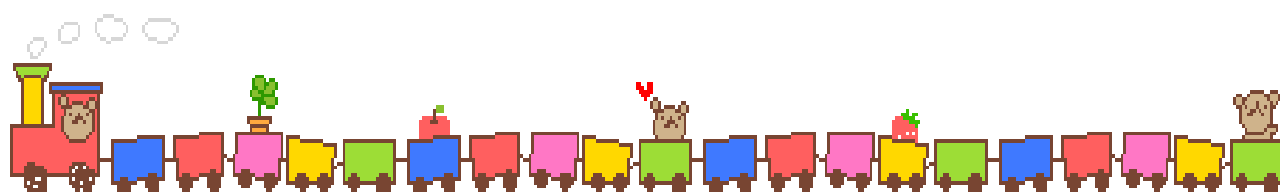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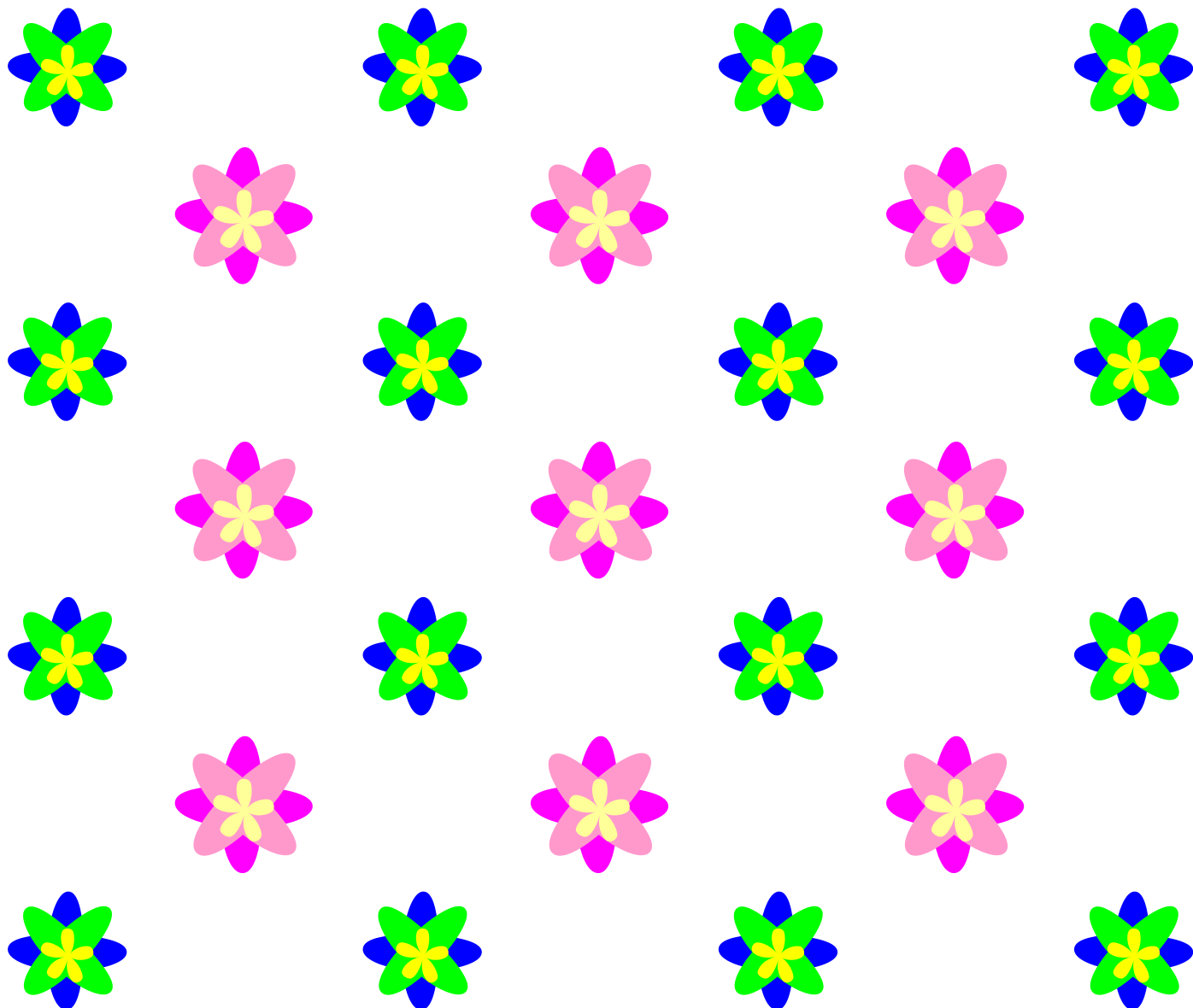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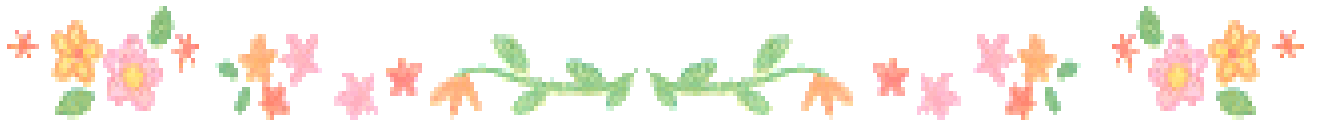


九龍塘天主教華德學校
2023-2024 年度各科評估指引





目錄

促進學習的評估	P. 1-3
中文科	P. 4-8
普通話科	P. 9-10
英文科	P. 11-12
數學科	P. 13
電腦科	P. 13
常識科	P. 14-15
體育科	P. 16
視藝科	P. 17
音樂科	P. 18
宗教科	P. 19

促進學習的評估

評估是學、教、評循環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環，也是提升學習效能的重要活動。

一. 評估目的

評估有不同的目的，例如診斷、測量、甄別、篩選、回饋等。在學習過程中，評估不應只是用來量度學生學習的成果，而是用來改善和促進學習，以體現教學是為了提升學習能力的目標，更可以為教師及學生提供有用的資料與數據，藉以調整課程設計與教學策略，提高學與教效能。

此外，適當的評估亦可以肯定學生的學習成果，讓他們體會成功，增強學習興趣和動機，發揮所長。

二. 本校的評估模式

評估模式包括進展性、中期（測驗）與總結性評估（考試）。學校將善用以上評估模式的「持續」和「總結」的不同特性，靈活安排，適時實施，衡量學生的學習表現，提升學習水平。

(1) 進展性評估

小一測考前進行一次性進展性評估(筆試)，評估科目包括中、英、數，以協助學生適應日後的總結性評估模式。

小二至小六則進行單元式進展性評估，讓學生及教師及早掌握學與教的成效，可以作出適切的跟進及調整。

進展性評估一般會在日常的學習中進行，持續地評估學生的學習進展及作出跟進。進展性評估除以紙筆方式進行外，還會採用各類型的學習活動，如網上練習、課堂提問、觀察、討論、經驗分享、學習檔案、專題研習、學生自評或互評等。

(2) 中期（測驗）與總結性評估（考試）的佔分比例

小一至小五每學期均有測驗及考試各 1 次，測驗成績佔總成績的 20%，而考試成績佔總成績的 80%。

小六則每學期有 2 次考試，各佔總成績的 50%。

(3) 有關補考事宜

1. 小一至小四在測驗、考試週內所列之科目，將不設補測及補考。（成績表上將以「-」表示該科成績），惟老師會安排缺席學生在測考後兩天內補做試卷，以評估該生之學習情況，而補做後的成績則不會計算在成績表內。
2. 如缺席某科測驗，將以該科的考試成績 100%計算，該學期成績仍會排名次。凡在考試缺考任何科目（包括各科分卷），即使測驗沒有缺席，該學期成績亦不會排名次。
3. 小五至小六由於要呈分關係，可以補考，但學生必須向校方呈交請假信及醫生證明書，而試卷內容則會有所修改。

(4) 評估調適

已評估為有讀寫障礙的學生才可進行評估調適。調適形式包括：加長時間（最多 25%時間）完成試卷、放大試卷字體/答題空位、為學生讀出他們不懂的字詞（按學生能力及年級）、縮窄測考默書範圍及考試時抽離等。

三. 評估範圍

測驗及考試前，校方會派發測考範圍讓學生溫習，並將測考範圍以 eClass 發放。

四. 考核內容

考核內容需根據教育局的課程指引，制定學習目標，從而評估學生的知識、技能及態度。

除考核學科知識外，學期完結時，班主任會根據訓輔組的操行評分指引，評核學生品德上的表現。

五. 升留班準則(合格分數:60分)

留班:在下學期成績，中、英、數總分中，兩科或以上不合格。
(最終由校方決定)

六. 小六畢業準則

六年級學生必須在畢業試(下學期第二次考試)考試平均分達 60 分以上，才可得到畢業的資格；否則只作修業資格。

(凡有醫生專業報告，校方會酌情處理)

七. 小一讀卷安排

上學期:由科任老師讀出測考試卷上的內容。

下學期:不會讀出試卷上的內容，只會在測考前讀出大題目，然後由學生自行完成。

中文科

中國語文科測考重點及試題類型表

	考驗重點	試題類型	適合年級		
			低	中	高
一、 語文 基本 能力 考驗	(一)字詞運用 20-30%	1. 句子填充： (1)供詞填充 *只適用於 P1	✓		
		(2)不供詞填充	✓	✓	✓
		2. 配詞完句	✓	✓	✓
		3. 多項選擇	✓	✓	✓
		4. 成語 *P3-P6 不供詞	✓	✓	✓
	(二)句子結構及 段落組織 10-15%	1. 改寫句子	✓	✓	✓
		2. 擴張句子	✓	✓	✓
		3. 排句成段	✓	✓	✓
		4. 重組句子	✓		
	(三)標點符號運用 10-12%	1. 把標點符號 填在句子裏 (提供方格)	✓		
		2. 把標點符號 填在段落裏		✓	✓
	(四)語文知識 10-15%	1. 修辭	✓	✓	✓
		2. 近義	✓	✓	✓
		3. 反義	✓	✓	✓
		4. 關聯	✓	✓	✓
		5. 詞性	✓	✓	✓
		6. 詞意辨析		✓	✓
		7. 段意理解			✓

	考驗重點	試題類型	適合年級			
			低	中	高	
二、 寫作 能力 考驗	(一) 句子寫作 P.1 各題型共佔： 100% P.2 各題型共佔： 80%	1. 擴張句子	✓			
		2. 供詞造句	✓			
		3. 串句	✓			
		4. 句式仿作	✓			
		5. 看圖造句	✓			
		6. 續句	✓			
	(二) 段落及短文寫作 P.2 短文寫作佔 20% P.3-P.6 短文寫作佔 70%；實用文寫作佔 30%	1. 實用文寫作		✓	✓	
		2. 短文寫作		✓	✓	
	三、 閱讀 理解 能力 考驗	(一) 閱讀理解 兩篇合共 (20-30%)	1. 填充	✓	✓	✓
			2. 多項選擇	✓	✓	✓
3. 續句式答題			✓			
4. 問答			✓	✓	✓	
5. 高階思維題					✓	
<p>第一（語文基本能力考驗）及第三（閱讀理解能力考驗）部分是閱讀卷考核範疇；</p> <p>第二（寫作能力考驗）部分是寫作卷考核範疇。</p>						

默書評估

中文默書卷的形式包括詞語、課文句子或段落、背默及課外讀默四部份。測驗/考試默書不設「加多分」部分。

聆聽評估

聆聽故事後填寫 P1-3 選擇題；P4-6 選擇題、填充或問答題。一至六年級的聆聽資料以粵語廣播，總分為 50%。

說話評估

年級	語言：粵語
一至二年級	看圖說故事
三年級至六年級	看圖說故事 小組交談 命題說話 *粵語正音詞彙(適用於 P4-P6)

普通話說話評估給分比例如下：(小一及小二)

題型		佔分	
1.	課文詞語(校本拼音教材/啟思/高效識字)	10-15%	@2-5
2.	課文句子/段落(高效/啟思)	10-15%	@3-5
3.	看圖說故事/命題說話	15-20%	0-20

普通話分卷評估

一至四年級的普通話試卷會合併為中文科分卷之一。

由於五至六年級為呈分級別，故不會把普通話科成績合併於中文科卷內。

有關測考形式請閱覽普通話科評分準則。

各項分卷佔整體中文科成績比重

P1-4

分卷項目	測驗	考試
閱讀	40%	40%
寫作	30%	30%
聆聽及說話(粵語)	20%	10%
默書	10%	10%
普通話(筆試及口試)	*	10%

*以進展性評估來評核學生的學習情況

P5-6

中文科分卷項目	分卷佔整體中文科成績比重
閱讀	40%
寫作	30%
聆聽及說話(粵語)	20%
默書	10%

讀卷安排

試卷類別	安排
閱讀卷	P1 上學期，全卷題目以粵語及普通話朗讀各一遍； P1 下學期，只以普通話朗讀大題目一遍。 P2-P6 不會讀卷。
默書卷	詞語-連續以普通話朗讀 2 遍，最後全部詞語用普通話朗讀 1 遍。 讀默課文-逐句以普通話朗讀 2 遍，最後全句用普通話朗讀 1 遍。 課外讀默-全部分以普通話朗讀 1 遍，之後逐句用普通話朗讀 2 遍，最後全部分以粵語朗讀 1 遍。 背默古詩-愉快默古詩 (p.1 上學期)：學生在默書考卷上漏空的地方默寫正確的字詞。 P1 下學期及 P2-P6 上下學期：老師以粵語讀出所須背默的古詩名稱，學生自行默寫古詩的名稱、作者及內容。

字形結構、筆順網址參考

為了讓學生及家長於中文字的字形結構、筆順方面有法可依，家長請參閱教育局網址：

中英對香港學校中文學習基礎字詞

(http://www.edbchinese.hk/lexlist_en/)

本校已把連結上載於學校網頁>學與教>學科園地>中文科>網上資源。

普通話科

- (1. 上下學期各進行一次總結性評估。
- (2. 普通話試卷分為筆試及口試兩部分，其中筆試佔 50%，口試佔 50%。
- (3. 一至四年級普通話試卷會合併為中文科分卷之一，成績會以實分顯示。五至六年級因要呈分，成績會以「ABCDE」等表示，不設「+/-」。
- (4. 一年級上學期考試前會派發口試溫習紙，口試形式，下學期不再派發。二至六年級亦不會再派發口試溫習紙。

普通話筆試基本題型及給分比例

範疇	題型		佔分		P. 1	P. 2	P. 3	P. 4	P. 5	P. 6
聆聽 35%	1.	聆聽理解	9-20	@3-5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2.	聽辨聲調	4-12	@1-2	✓	✓				
	3.	聽辨聲母	4-12	@1-2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4.	聽辨韻母	4-12	@1-2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5.	聽辨字詞	4-12	@1-2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6.	聽辨拼音	4-12	@1-2			✓	✓	✓	✓
	7.	聽句子挑錯音	3-12	@1-2				✓	✓	✓
	8.	詞句規範	3-12	@1-2				✓	✓	✓

範疇	題型		佔分		P. 1	P. 2	P. 3	P. 4	P. 5	P. 6
譯寫 15%	1.	填聲調	3-8	@1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2.	填聲母	3-8	@1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3.	填韻母	3-8	@1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	4.	拼音譯 成漢字	3-5	@1			✓	✓	✓	✓
	5.	漢字譯 成拼音	3-5	@1				✓	✓	✓
	6.	漢語拼 音方案	3-5	@1					✓	✓

普通話口試基本題型及給分比例

年級	說話內容及佔分(50%)			
P1-P2	朗讀詞語 10%	朗讀聲母/韻母 10%	朗讀句子 20%	簡單問答 10%
P3-P6	朗讀詞語 10%	拼讀音節 9%	朗讀句子 16%	命題說話 15%

年級	考核內容
一至二年級	校本拼音教材的詞語/課文 高效識字的課文 啟思(新編)詞語/課文
三年級至六年級	啟思(新編)的詞語/課文

英文科

Ratio of marks in examination

P.1		P.2		P.3 - P.6	
GE1	90%	GE1	50%	GE1	50%
/	/	GE2	40%	GE2	30%
Dict	10%	Dict	10%	Dict	10%
L&S	0%	L&S	0%	L&S	10%
Total	100%		100%		100%

English Tests

	Paper I	Paper II	Dictation (No. of words)	Listening 30%	Speaking 70%		
P.1	6-8	/	57-73	30% (at least 2 parts)	Reading aloud 40%	Class Observation 30%	Class Observation - Pupil's performance in class
P.2	6-8	6	74-90	30% (at least 2 parts)	Reading aloud 40%	Class Observation 30%	
P.3	6-8	6	91-107	30% (at least 2 parts)	Reading aloud 40%	Class Observation 30%	
P.4	8-10	6	108-125	30% (at least 2 parts)	Presentation 40%	Class Observation 30%	
P.5	8-10	6	126-142	30% (at least 2 parts)	Presentation 40%	Class Observation 30%	
P.6	8-10	6	143-159	30% (at least 2 parts)	Presentation 40%	Class Observation 30%	

English Examinations

	Paper I	Paper II	Dictation (No. of words)	Listening 30%	Speaking 70%			
P.1	6-8	/	57-73	30% (at least 2 parts)	Spontaneous language use 10%	Reading aloud 20%	Expression of Personal Experiences 20%	Picture Descriptions 20%
P.2	6-8	6-8	74-90	30% (at least 2 parts)	Spontaneous language use 10%	Reading aloud 20%	Expression of Personal Experiences 20%	Picture Descriptions 20%
P.3	6-8	6-8	91-107	30% (at least 2 parts)	Spontaneous language use 10%	Reading aloud 20%	Expression of Personal Experiences 20%	Picture Descriptions 20%
P.4	8-10	6-8	108-125	30% (at least 2 parts)	Reading aloud 30%	Teacher-student interaction 20%	Presentation 20%	
P.5	8-10	6-8	126-142	30% (at least 2 parts)	Reading aloud 30%	Teacher-student interaction 20%	Presentation 20%	
P.6	8-10	6-8	143-159	30% (at least 2 parts)	Reading aloud 30%	Teacher-student interaction 20%	Presentation 20%	

Paper I (P.1)

Vocabulary	Grammar	Language Use	Reading	Writing
About 20%	About 20%	About 20%	About 20%	About 20%

Paper I (P.2 – P.6)

Vocabulary	Grammar	Language use
About 25%	About 40%	About 35%

Paper II (P.2 –P.6)

Reading About 60%	Writing About 40%
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

數學科

1. 分數分配

學期 測驗/考試 年級	上		下	
	測驗	期考	測驗	期考
一	列式應用題佔 16-20% 其他題型佔 80-84%			
二至六	列式應用題佔 20% 其他題型佔 80%			
一至六	各級均會考核已有知識（一年級第一次測驗除外）			

2. 讀卷安排

P1 上學期，全卷題目以粵語朗讀一遍。

P1 下學期，只以粵語朗讀大題目一遍。

P2-P6 不會讀卷。

3. 測考範疇

數、圖形與空間、度量、代數、數據處理

電腦科

二至六年級電腦科每學期各有一次總結性評估

- 透過日常觀察學生對使用電腦及上課的態度。
- 透過試卷考核學生。

常識科

建議項目	最高佔分
1. 選擇題 (每題 2 分) P. 1-6	12%
2. 看圖分類	16%
3. 看圖判斷	16%
4. 配對	16%
5. 排序題	6%
6. 繪圖題	4%
7. 地圖閱讀	10%
8. 實驗題	10%
9. 簡答	20%
10. 問答	20%
11. 生活情境題	12%
指定項目	佔分
12. 供詞填充 (P1-2) 每題 2 分	20%
13. 填充 (P3-6) 每題 2 分	20%
14. 生活知識題(可用多項選擇題)(P1-2) 時事題(可用多項選擇題)(P3-6) ◇ P3-4(本地新聞) ◇ P5-6(本地及國際新聞)	4% @2%
15. 論述題 (四至六年級適用) 每題 2 分 (如個案分析、新聞及發揮意見等)	4%

註： 填充、簡答及問答題合共不超過 60%

常識科測驗及試卷批改準則：

- a. 測驗及考試卷必須附答案及評分準則。
- b. P1-6 供詞填充、填充和簡答部分錯字以每題計，每題最多扣一分，重複錯字不再扣分。
- c. 問答題錯字最多扣每個重點的一半分，例如每個重點 2 分，最多扣 1 分，重複錯字不再扣分。
- d. P1-6 其他類型：每條題目計算，錯別字最多可扣 1 分
P1-6 配對題：每個答案佔 1 分，多於 1 個答案，每個倒扣 1 分。
- e. 論述題、生活知識題及時事題錯字不扣分。

體育科

每學期均有測驗及考試，所有評分以「ABCDE」五等表示，不設「+ / -」。

測驗

範圍/年級	小一	小二	小三	小四	小五	小六
體育技能(1)	25%	25%	25%	25%	25%	25%
體育技能(2)	25%	25%	25%	25%	25%	25%
體適能(仰臥起坐)/ 體育技能(3) (小一、二上學期適用)	20%	20%	20%	20%	20%	20%
體適能(坐地體前伸)	20%	20%	20%	20%	20%	20%
課堂表現 (包括參與、態度等)	10%	10%	10%	10%	10%	10%
總分	100%					

考試

範圍/年級	小一	小二	小三	小四	小五	小六
體育技能(1)	25%	25%	25%	25%	25%	25%
體育技能(2)	25%	25%	25%	25%	25%	25%
體適能(耐力跑)/ 體育技能(3) (小一、二上學期適用)	15%	15%	15%	15%	15%	15%
體適能(手握力)	15%	15%	15%	15%	15%	15%
體育知識	10%	10%	10%	10%	10%	10%
課堂表現 (包括參與、 態度等)	10%	10%	10%	10%	10%	10%
總分	100%					

體適能計分項目包括：坐地體前伸、仰臥起坐、耐力跑、手握力。

視藝科

P.1-P.4	上學期 / 下學期	
	測驗分	考試分
評估範疇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平日課堂習作 (90%) ▪ 課堂表現 (10%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指定考試題目 (100%)
比例	20%	80%
要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可回家完成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預先通知學生需準備的資料 ▪ 須於校內指定時間(四個教節)內完成

P.5	上學期/ 下學期(P.5 下學期考試為呈分試)	
	測驗分	考試分
評估範疇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平日課堂習作 (90%) ▪ 課堂表現 (10%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平日課堂習作 (18%) ▪ 課堂表現 (2%) ▪ 指定考試題目 (80%)
比例	20%	80%
要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可回家完成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預先通知學生需準備的資料 ▪ 考試另定日期，同級同日進行 ▪ 須於校內指定時間內完成

P.6	上學期 / 下學期			
	上考一(呈分試)/ 上考二		下考一(呈分試)/ 下考二	
	平時分	考試分	平時分	考試分
評估範疇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平日課堂習作 (90%) ▪ 課堂表現 (10%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指定考試題目 (100%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平日課堂習作 (90%) ▪ 課堂表現 (10%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指定考試題目 (100%)
比例	20%	80%	20%	80%
合共	100%		100%	
佔每學期總成績	50%	50%	50%	50%
要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可回家完成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預先通知學生需準備的資料 ▪ 考試另定日期，同級同日進行 ▪ 須於校內指定時間內完成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可回家完成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預先通知學生需準備的資料 ▪ 考試另定日期，同級同日進行 ▪ 須於校內指定時間內完成

備註: *一至六年級學生在考試期間均不能觀看任何自行攜帶的圖片/相片

*在視藝科評估範圍內學生預先觀看的圖片/相片統稱為 "參考資料"，並非考試題目

*一至五年級學生如考試缺席，將於考試週之後的星期三進行中央補考；

六年級學生則於考試週之後的星期五進行中央補考

*一至四年級學生，如不能出席中央補考，則表示放棄補考

音樂科

1. 一至五年級音樂科測驗

年級	P1-5 測驗(上學期) (佔總成績 20%)	P1-5 測驗(下學期) (佔總成績 20%)
一	1. 唱歌(三選一) 60%	1. 唱歌(三選一) 50%
二	2. 音樂創作工作紙 40%	2. 音樂創作工作紙 40%
		3. 音樂欣賞工作紙 10%
三	1. 視唱 30%	1. 視唱 20%
四	2. 笛/樂器 30%	2. 笛/樂器 30%
五	3. 音樂創作工作紙 40%	3. 音樂創作工作紙 40%
		4. 音樂欣賞工作紙 10%

2. 一至六年級音樂科考試

年級	P. 1-5 考試(佔總成績 80%)及 P6 呈分試(佔總成績 50%)			P. 6 考試 (佔總成績 50%)
一	唱歌 60 % (三選一)	手號 20% 節奏 20%		
二 (上學期)				
二 (下學期)	唱歌 60% (三選一)	笛 40% (三選一)		
三				
四				
五	唱歌 30% (三選一)	笛 30% (三選一)	筆試 40%	1. 視唱 20% 2. 笛/樂器 30% 3. 音樂創作工作紙 40% 4. 音樂欣賞工作紙 10%
六				

3. 四至六年級音樂科筆試內容及佔分:

部分	項目	佔分
A	聆聽	20%
B	樂理知識	20%
	總分	40%

宗教科

1. 以知識（60%）、態度（30%）及生活實踐（10%）作為評估範疇。
2. 知識範疇以筆試形式進行，上下學期各進行一次總結性評估。
3. 態度範疇就學生的上課態度（15%）及課業表現（15%）兩方面評分。
4. 生活實踐（10%）會就學生參與宗教活動表現評分。
5. 所有評分以「ABCDEF」六等表示，不設「+ -」。
6. 評分表列如下：

	知識 (60%)	態度 (30%)		生活實踐 (10%)	總分# (100%)
		上課態度 (15%)	課業表現 (15%)		
評核內容	1. 課文知識 2. 金句 3. 祈禱文	1. 帶齊課本 5% 2. 積極參與 課堂活動 5% 3. 用心祈禱 5%	1. 認真完成及 準時繳交 15%	1. 參與校內外 宗教活動	

- # 總分等級 A 85-100 B 75-84 C 60-74 D 50-59 E 21-49 F 0-20
- 筆試形式以填充（供詞）、經文/金句填充（不供詞）、選擇、判斷、排序、問答、金句配對、祈禱文進行考核。
- 用心祈禱（5%）一項考核學生在課堂中是否能背誦常用經文及自撰禱文，各級考核經文如下：

年級	上學期	下學期
一年級	聖號經	天主經（粵）
二年級	聖母經（粵）	光榮經（粵）
三年級	天主經（普）	聖母經（普）
四年級	光榮經（普）	天主經（英）
五年級	聖母經（英）	光榮經（英）
六年級	自撰禱文	自撰禱文

以上經文可參考家課冊內頁「常用經文」